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4-034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湖北大学银行合作项目-智慧教室建设项目”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项目中标人,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人:湖北大学
- 2、中标单位: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项目名称/中标内容:湖北大学银行合作项目-智慧教室建设项目,采购基础信息平台(核心产品等),包括智慧教室及配套设备
- 4、中标金额:3,680万元
- 二、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公示的项目属于公司业务中智慧教学业务,对湖北大学武昌校区、珞珈校区的教室及公共学习区进行全面智能化升级改造。通过一体化的规划、管理、数据规范和运维监控,实现教学环境的数字化(转型),运用AI、大数据等数字技术,搭建综合性的智慧教学平台,通过视频、音频、行为、巡检等AI分析系统,为日常教学和老师人才储备提供全方位支持,推动教育教学质量的全面提升。

此次项目体现了公司在智慧教学领域的技术实力和创新能力,以及公司在高校教育数字化领域的竞争力,标志着公司在全国范围内深化营销服务体系,拓展市场的重要一步,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中标项目的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项目具体内容及实施以正式合同条款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4-038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核准,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6,500,000股,发行价格31.8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3,49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7,938,484.55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4年9月16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4CD/A1082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额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2024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00,381,627.10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546,469,988.71元,2024年半年度使用53,911,638.39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200,489,219.81元,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购买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767,938,484.55
减:发行费用	60,312,622.36
募集资金净额	707,625,862.19
其中: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3,158,996.72
募集资金余额	200,489,219.81
减:前期结转募集资金	30,000,000.00
截止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170,489,219.8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在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使用实行严格的转账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指定的保荐人可以随时到开户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专户用途	余额(人民币元)
1	招商银行北京清华支行	110906740216002	云一体化智慧交互教学系统研发产业化项目	19,170,302.84
2	建设银行北京分行	77001012001196516	网络服务器及运维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1,333.41
3	建设银行北京分行	1105016390000000175	竞业达环采科技园建设项目	13,577,700.71
4	广发银行北京分行	9550880221351500204	轨道交通综合安防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0,705,881.18
5	北京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	200000304366003623016	新一代考试考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6,844,201.67
			合计	60,489,219.81

注:1、公司募集资金承诺的补充运营资金15,088.85万元使用完毕,相关账户已于2021年1月底注销。

注2:北京自贸试验区科技创新区支行,原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路支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3年1月18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9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人在上述额度内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公司在决议授权期限内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购买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 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91.1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0	60,038.16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1)-(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按时投入募集资金	是否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云一体化智慧交互教学系统研发产业化项目	否	9,637	9,637	969.42	7,283.19	75.58%	2024年12月	6,117.28	不适用	否
网络服务器及运维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9,430	9,430	716.07	6,212.41	65.88%	2024年12月	451.42	不适用	否
竞业达环采科技园建设项目	否	9,770	9,770	233.42	3,388.68	34.68%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轨道交通综合安防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28,359	28,359	1,679.89	23,287.49	82.12%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考试考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4,509	4,509	1,792.37	4,765.56	105.69%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运营资金	否	15,088.85	15,088.85	0.00	15,080.88	100.08%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6,793.85	76,793.85	5,391.16	40,038.16	78.1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总额		0	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截至到2024年5月25日、2022年8月16日、2024年1月8日、2024年8月29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指定收款银行的工商银行(www.citic.com)披露的《关于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项目实际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注:补充营销网络及运维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和运营资金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承诺投资总额部分为股利和利息收入。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4-039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

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竞业达环采科技园建设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2024年12月31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核准,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6,500,000股,发行价格31.8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3,49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7,938,484.55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4年9月16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4CD/A1082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额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详见2024年8月2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分期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部分分期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和实际情况,为了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实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工作委托给了专业的外部机构,以实现在资源的最优配置和效率的提升。因此,公司适度调整了项目进度,以确保最终完成的可能性和投资的有效性。

为确保募投项目建设的稳健性和募集资金使用效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当前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对“竞业达环采科技园建设”募投项目实施期限进行延期,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在不改变募投项目使用方向、用途和投资总额的前提下将实施期限延长至2024年12月31日。

四、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延期的期限未变更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方式,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内幕知情人增加了对项目建设的监督,使用更加科学的计划进行投资,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五、相关审批程序和核查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该议案已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8月27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事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国金证券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延期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4-040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8月27日,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巩固公司持有的核心资产权益,推进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决策效率,公司以自有资金104万元人民币收购李文波持有的北京竞业达沃凯森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本次收购收购完成后,沃凯森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收购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李文波先生,197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加入公司,历任北京竞业达沃凯森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亿石传媒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产品融合BU副总经理。2023年8月14日经董事会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实验室与产教融合BU总裁,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总裁在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李文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收购标的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竞业达沃凯森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62728314

法定代表人:钱娟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7号院9号楼1层101-3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教育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电子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汽车、汽车零配件;自行开发的产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维修;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培训;网络技术培训(不含汽车驾培);(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844.08	1,608.49
负债总额	1,322.81	1,179.42
净资产	521.26	429.07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营业收入	1,353.32	78.38
净利润	433.54	-97.56
	394.29	-97.56

注:上述2023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24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最终定价以沃凯森2023年末账面净资产为参考,经双方协商确定为104万元。本次收购转让的定价公允合理,交易各方根据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原则签署协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李文波

乙方(受让方):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各方经过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

1、转让方同意将其持有的北京竞业达沃凯森科技有限公司20%的标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受让方,受让方同意受让上述等标的股权。

2、双方同意按上述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一百零四万元(¥1,040,000.00)。

3、受让方同意在完成标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后的5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形式向转让方支付上述转让价格。

4、在协议生效后,双方应共同并及时促使公司向主管工商部门办理与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本协议项下双方各自依法承担因本协议项下股权转让事宜而产生的税费。

6、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于各方履行完毕内部程序,获得批准和授权后生效。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收购李文波持有的沃凯森20%股权,有利于更好地推进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决策效率,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本次收购的目标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新的投资风险,不会导致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收购股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交易外,公司与关联人李文波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八、独立董事“三会”审议意见

经审核,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定价公允,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我们同意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九、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本次收购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4-041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时间、合法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具体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20日。其中: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20日9:15—9:25,9:30—11:3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20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和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

7、截止时间:2024年9月13日下午15:00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上述股东均有权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银领路60号院6号楼公司一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提请审议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限	该议案与下列议案可以投票
	非关联事项议案	
1.00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为普通议案,需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以上议案经公司2024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实行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登记:股东本人持身份证和持股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股东账户卡或受托人持股证明、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